

深圳市欣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欣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概述

1、目的

为进一步强化资金的流动性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确保公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增加资金收益。

2、投资额度与期限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

公司在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充分利用自有闲置资金，合理布局资产，创造更多收益，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中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证券公司或其他金融机构等发行的理财产品、资管计划、结构性存款、国债逆回购、证券公司收益凭证以及其他根据公司内部决策程序批准的理财对象及理财方式。

4、资金来源

用于投资的资金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闲置的自有资金。

5、实施方式

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公司购买的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6、信息披露

公司在每次购买投资产品后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告内容包括该次购买投资产品的种类、额度、期限、预期收益等。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 尽管公司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主要面临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投资风险，理财产品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 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控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投资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

(2) 财务部建立台账对投资产品进行管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自有资金购买投资产品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并将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

2、公司将依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核算及列报。

四、履行的审议程序和专项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3年8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总计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进行现金管理，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3年8月25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总计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进行现金管理。

3、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欣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九日